

股票简称：利尔化学

股票代码：002258

公告编号：2018-045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危险废弃物集中处理中心和城市再生资源 储备库项目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的概述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节能环保产业被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国家大力扶持环保产业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按照总体战略规划，公司决定以全资子公司广安绿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绿源”）为投资主体，实施危险废弃物集中处理中心和城市再生资源储备库项目建设。

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危险废弃物集中处理中心和城市再生资源储备库项目建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危险废弃物集中处理中心和城市再生资源储备库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广安绿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四川省广安市

4、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 5.2 亿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约 4.2 亿元，分两期建设。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目前本项目已取得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安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项目核准批复，预计 2019 年下半年项目全面开工建设，到 2020 年中期项目投运。

6、项目实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

7、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广安市总体规划。

(2)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社会和经济效益，对保护环境、节约资源，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具有较大的意义。

三、项目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存在的风险

(1) 本项目投入资金规模较大，可能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合理安排资金筹集方式，并控制投资节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 国家对本项目的审批和项目处理过程的管控都非常严格，如果未来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项目的审批或运营。

(3) 本项目未来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到的易燃、易爆及有毒物质，对物料运输、现场操作、存储管理等均要求较高，在生产运行中需加强职业健康防护，具有一定的安全环保风险。

2、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并能够贡献一定的效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4日